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ST 中装

公告编号：2026-016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 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重整财务投资人完成股票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装建设”或“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已将 373,864,007 股转增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19.17%）由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重整财务投资人持股主体名下的证券账户。

一、向重整财务投资人过户转增股票的情况

根据《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以截至 2025 年 9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 960,135,993 股（不含 942,200 股库存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约 10.31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989,864,007 股股票。转增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增至 1,950,000,000 股（不含 942,200 股库存股）。前述转增股票中的 739,864,007 股用于引入重整投资人，其中重整财务投资人合计受让 427,864,007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54）。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 373,864,007 股转增股票已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由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过户至重整财务投资人持股主体名下的证券账户，过户的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不含 942,200 股库存股）的 19.17%，转增前重整财务投资人及其持股主体均未持有公司股票，本次转增股票划转后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重整财务投资人名称	持股主体名称	受让股票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性质	股份锁定期限(月)
1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国民信托—中装建设重整财务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5,000,000	3.85%	首发后限售股	12
2	成都吉瑞泽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都吉瑞泽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500,000	3.46%	首发后限售股	12
3	上海伯川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伯川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638,803	2.85%	首发后限售股	12
4	炬信灿图(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炬信灿图(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25,204	0.74%	首发后限售股	12
5	陈建忠	陈建忠	66,300,000	3.40%	首发后限售股	12
6	张国锋	张国锋	95,000,000	4.87%	首发后限售股	12
合计			373,864,007	19.17%		

注：以上表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情况，均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截至本公告日，剩余由重整财务投资人受让的 54,000,000 股转增股票尚未完成过户，相关过户手续将依据相关协议及监管要求另行安排，具体敬请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司公告。

二、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情况说明

各重整财务投资人及其持股主体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风险提示

1、2024年2月，因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触及了“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自2024年2月27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2025年3月21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5]6号），公司披露的2017-2021年度报告财务指标存在虚假记载，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八）项的情形，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2025年4月25日，公司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显示，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4,384,730.79元、-672,525,982.12元、-1,803,529,470.26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50）。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5）1100016号】，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七）项“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5日